关于安排2021年交通安全专项资金（省以下部分）资金项目——勐海县2021年安全生命防护工程项目资金信息公开

根据《云南省交通运输厅 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交通运输行业中央及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云交财审〔2019〕75号）、《勐海县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意见的通知》（海财会监绩字〔2021〕66号）、勐海县财政局关于《勐海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海财会监绩字〔2021〕2号）、《勐海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勐海县2022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案的通知》（海政发〔2022〕4号）、《勐海县财政局 勐海县乡村振兴局关于转发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海财联发〔2022〕2号）的文件要求，为便于社会公众对勐海县交通运输局项目安排的监督，现对勐海县交通运输局实施承建（补助）的勐海县2021年交通安全专项资金（省以下部分）资金项目资金作如下信息公开：

1.勐海县2021年交通安全专项资金（省以下部分）资金项目内容。

根据《勐海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交通安全专项资金（省以下部分）的通知》（海财建字〔2022〕31号）：安排勐海县2021年安全生命防护工程项目资金：150万元。

2.资金项目产生的效益。

勐海县2021年安全生命防护工程项目：涉及布朗山乡曼囡村委会，受益875户，3482人。

项目的实施将改善并提高乡村交通状况及沿线居民的生活环境质量，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舒适度，以促进对外边贸、旅游和地方经济、产业发展，增加少数民族群众收入，提高少数民族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勐海县交通运输局

2022年8月1日